

凌云县卫生健康局

凌云县2025年春秋两季除“四害”活动方案

各乡（镇）卫生院，县直各卫生健康单位，局机关各股室：

为进一步巩固爱国卫生运动工作成果，预防和控制病媒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提高县城建成区和下甲镇建成区人居环境质量，优化经济发展环境，促进各项建设协调发展，特制定凌云县2025年春秋两季除“四害”活动工作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综合施策，有效降低县城和下甲镇国家卫生城镇建成区的“四害”密度，使鼠、蚊、蝇、蟑螂密度控制在C级标准水平，达到国家卫生城镇标准要求。

二、工作范围与时间安排

（一）工作范围。县城建成区和下甲镇建成区所有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区、各类生活小区、重点场所、“五小”行业、沿街居民等全部场所。

（二）时间安排。2025年6月至10月。

三、工作内容与措施

（一）开展卫生大扫除活动。县城和各乡（镇）要重点清理单位、小区内外卫生死角，除“四害”孳生地。灭鼠要重点管理好垃圾，做到袋装化、不落地、不隔夜，并且要清除

死角杂物，开展堵鼠洞工作，消除鼠类生存环境。灭蚊、蝇要清除积水容器，填平坑洼，疏通水沟，彻底清理污物污水、生活垃圾，加强禽畜粪便管理，做好粪便无害化处理等，同时要疏通排水管网，加强厕所管理。灭蟑应注意投药前、后的环境打扫，做到堵洞抹缝，消除蟑螂卵荚，彻底铲除其孳生场所。

（二）在县城和下甲镇国家卫生城镇建成区开展投药除害的消杀活动。

1. 灭鼠活动

（1）采购并投放灭鼠药。购买0.005%溴敌隆颗粒剂，县城投放3吨，下甲镇投放0.5吨，确保投放范围覆盖所有公共场所和重点单位场所。

（2）设置毒鼠屋。县城建成区公共环境补充设置毒鼠屋1000个，下甲镇建成区公共环境补充设置毒鼠屋500个，确保灭鼠效果。

（3）鼠药投放。按照“一投三补”的原则，确保灭鼠效果。

2. 灭蟑活动

（1）采购并投放灭蟑药：购买0.05%氟虫腈杀蟑饵剂，县城投放5000包，下甲镇根据实际需要投放。

（2）对室内外环境进行喷洒：使用含氯菊酯、四氟醚菊酯等药物对室内外环境进行喷洒，杀灭成虫和幼虫。

3. 灭蚊蝇活动

(1) 清理蚊蝇孳生地。对公园绿地、水沟、垃圾桶（屋）、垃圾中转站、公厕等蚊蝇易孳生地进行清理。

(2) 喷洒药物。使用苏云金杆菌、热雾剂等药物对蚊蝇孳生地进行喷洒，杀灭蚊蝇成虫和幼虫。

(3) 雇请消杀公司服务

①全面普杀喷洒。、秋两季雇请专业消杀公司对下甲镇建成区进行全面普杀喷洒，确保消杀面积覆盖所有场所。

②重点场所消杀。县城建区6-9月份对重点公共场所（农贸市场、活禽交易市场、垃圾桶（屋）、垃圾中转站、公厕、车站、广场、“五小”行业、公园绿地、污水处理厂、屠宰场等）重点场所进行每月一次的喷洒灭鼠、蚊蝇、灭蟑喷洒消杀。10月份开展一次地毯式消杀活动；下甲镇6月和10月开展全面地毯式消杀活动，7、8、9月对重点场所（农贸市场、活禽交易市场、垃圾桶（屋）、垃圾中转站、公厕、车站、广场、“五小”行业、公园绿地、污水处理厂、屠宰场等）进行一次的喷洒灭蚊、蝇、灭蟑、灭鼠活动。

四、经费预算及保障

根据凌云县2025年春秋两季除“四害”经费预算，本次除“四害”活动总经费预算为29.93万元（具体数额根据县城和下甲镇实际采购和消杀服务费用确定）。其中，县城建成区经费预算为24.48万元，下甲镇经费预算为5.45万元。经费将主要用于购买灭鼠药、灭蟑药、喷洒药物、购置毒鼠屋、雇请消杀公司服务等，该项经费由县级财政全部支持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除“四害”活动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明确责任分工。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明确责任分工，确保各项任务按时完成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教育。要通过各种渠道加强宣传教育，提高群众对除“四害”工作的认识和参与度。

（四）加强监督检查。县爱卫中心要加强对除“四害”工作的监督检查，确保各项工作按照要求进行。

- 附件：1.凌云县县城建成区2025年除“四害”经费预算
2.凌云县下甲镇2025年春、秋两季除“四害”经费预算
3.凌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来文处里笺
4.凌云县财政局关于对审定凌云县2025年春、秋两季初“四害”活动方案的回复意见



附件 1

凌云县县城建成区 2025 年除“四害” 经费预算

(一) 灭鼠经费：每年两次，购买灭鼠药：0.005%嗅敌隆颗粒剂 $1\text{kg} \times 20 \text{ 袋/件}$ ， $200 \text{ 元/件} \times 150 \text{ 件} = 3 \text{ 万元}$ ；分体式鼠盒(陶瓷)： $11\text{cm} \times 11\text{cm} \times 30\text{cm}$ ， $15 \text{ 元/个} \times 1000 \text{ 个} = 1.5 \text{ 万元}$ ；合计：4.5 万元。

(二) 灭蟑药物：每年两次(春、秋季)，购买 0.5%氟虫腈杀蟑饵剂 $5\text{g} \times 50 \text{ 袋} \times 20 \text{ 盒/箱}$ ， $1000 \text{ 元/箱} \times 5 \text{ 箱} = 0.5 \text{ 万元}$ 。

(三) 雇请消杀公司在公共场所灭蟑、灭蝇、灭蚊经费：

1.10 月县城建成区各单位、营业场所、公共场所室内外环境、公园绿地、水沟等全面普杀喷洒面积： $214160 \text{ m}^2 \times 0.76 \text{ 元/m}^2 = 16.28 \text{ 万元}$ ；

2.6-9 月份每月对农贸市场、活禽交易市场、垃圾桶(屋)、垃圾中转站、公厕、车站、广场、公园绿地、污水处理厂、屠宰场等重点场所喷洒消杀一次，每次 $0.8 \text{ 万元/次} \times 4 \text{ 次} = 3.2 \text{ 万元}$ 。

总计：24.48 万元。

附件 2

凌云县下甲镇 2025 年春、秋两季除“四害” 经费预算

1.0.005%溴敌隆或溴鼠灵饵剂 500 公斤 $\times$ 10 元/公斤
=5000 元;

2.毒鼠屋(公共环境灭鼠含标签或标识牌)500 套 $\times$ 15 元
/套=7500 元;

3.400ITU/微升苏云金杆菌(内外环境蚊类孳生地用药)
50 公斤 $\times$ 60 元/公斤=3000 元;

4.5%含氯菊酯,四氟醚菊酯(内外环境等成蚊、蝇、蟑
螂栖息场所用药)40 公斤 $\times$ 120 元/公斤=4800 元;

5.2.5%氯氰·残杀威热雾剂(下水道、化粪池蟑螂等孳生、
栖息地用药)60 公斤 $\times$ 50 元/公斤=3000 元;

6.0.05%氟虫腈饵剂(室内灭蟑用药):800 公斤 $\times$ 6.5 元
/公斤=5200 元;

7.服务费(对建成区开展春、秋季 6、7、8、9 月重点场
所除“四害”工作施工费用):26000 元。

总计:5.45 万元

凌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来文处理笺

凌云县 创建时间：2025-04-15



审批编号	202504151812000362865
创建人	杨春清
创建人部门	凌云县人民政府（办公室）-第五秘书股
紧急程度	急件
来文日期	2025-04-15 18:11
来文单位	县卫健局
来文标题	关于审定《凌云县2025年春秋两季除“四害”活动方案》的请示 凌卫报（2025）70号
来文摘要	为进一步巩固爱国卫生运动工作成果，预防和控制病媒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，提高县城建成区和下甲镇建成区人居环境质量，县卫健局结合实际，草拟了《凌云县2025年春秋两季除“四害”活动方案（送审稿）》，经预算，本次除“四害”活动总经费预算为53.66万元，其中县城建成区经费预算为48.21万元，下甲镇经费预算为5.45万元。现来文请求县人民政府审定。 财政意见：该项目经费未能纳入年度部门预算安排，无上级专项补助资金。是否同意实施，呈县人民政府审定。如同意实施，一是建议进一步压减经费控制在30万以内；二是涉及到政府采购等事项的，请按程序实施。
附件	凌卫报（2025）70号 关于审定《凌云县 20245年春秋两季除“四害”活动方案》的请示(3).pdf 附件：凌云县2025年春秋两季除“四害”活动方案（送审稿）(2).docx 县财政局回复意见(65).pdf
拟办意见	拟建议同意该《方案》，并采纳财政意见。 呈旦杏、永存、绍品同志示。 妥否，呈庆海、昌科同志示。
审批流程	抄送潘圣霖 2025-04-15 18:12:36 拟同意拟办意见 何昌科 已同意 2025-04-15 18:15:31 拟同意拟办意见。 申庆海 已同意 2025-04-15 21:22:32 崔绍品 已同意 2025-04-15 22:13:15 拟同意。 石永存 已同意 2025-04-15 22:47:08 谢旦杏 已同意 2025-04-15 23:10:58

打印时间：2025-04-16 15:46 打印人：杨春清

凌云县财政局

关于对审定凌云县 2025 年春、秋季两季 除“四害”活动方案的回复意见

县人民政府：

转来县卫健局《关于要求审定凌云县 2024 年春、秋两季除“四害”活动方案的请示》收悉。来文称：为做好我县病媒生物防制工，有效降低“四害”密度，预防和控制虫媒传染的发生，县卫健局草拟了《凌云县 2025 年春、秋两季除“四害”的工作方案》，并初步概算春、秋季除“四害”的需要经费 53.66 万元。经研究，财政局意见如下：

该项目经费未能纳入年度部门预算安排，无上级专项补助资金。是否同意实施，呈县人民政府审定，如同意实施，一是建议进一步压减经费控制在 30 万以内；二是涉及到政府采购等事项的，请按程序实施。

以上意见妥否？呈县人民政府审定。



